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

2023年度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2-4
二、资产负债表	5
三、业务活动表	6
四、现金流量表	7
五、会计报表附注	8-13
六、管理建议书	14
七、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15

委托单位：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62236469

传真号码：62863303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4D56CM8G5

审 计 报 告

上咨会审 1（2024）第 238 号

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意见

经审计，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不存在重大未披露的问题。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二、按《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要求报告

的事项：

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 2023 年度开展慈善活动支出 2,885,132.02 元，上年净资产期末余额 4,718,541.66 元，支出占上年净资产余额的 61.14%；2023 年度管理费用（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合计 23,000.00 元，当年总支出 2,908,746.54 元，管理费用占当年度总支出的比例为 0.79%。

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编制单位：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718,541.66	2,938,109.28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应收款项	3				63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存货	8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4,718,541.66	2,938,109.28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	-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原价	31			长期负债合计	90		
减:累计折旧	32						
固定资产净值	33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34			受托代理负债	91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	-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4,718,541.66	2,938,109.28
无形资产	41			限定性净资产	105		
				净资产合计	110	4,718,541.66	2,938,109.28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总计	60	4,718,541.66	2,938,109.2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4,718,541.66	2,938,109.28

制表人：

负责人：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 次	上年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2,626,660.00		2,626,660.00	1,000,000.00	120,000.00	1,120,000.00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27,289.85		27,289.85	8,314.16		8,314.16
收入合计	11	2,653,949.85		2,653,949.85	1,008,314.16	120,000.00	1,128,314.16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2,708,094.99		2,708,094.99	2,885,132.02		2,885,132.02
其中：提供服务成本	13						
捐赠项目成本	14	2,450,352.07		2,450,352.07	2,480,257.68		2,480,257.68
捐赠活动费用	15	257,742.92		257,742.92	404,874.34		404,874.34
	16						
（二）管理费用	21	28,400.00		28,400.00	23,000.00		23,000.00
（三）筹资费用	24	850.20		850.20	614.52		614.52
（四）其他费用	28						
费用合计	35	2,737,345.19	0.00	2,737,345.19	2,908,746.54	0.00	2,908,746.54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0.00	120,000.00	-120,000.0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83,395.34	0.00	-83,395.34	-1,780,432.38	0.00	-1,780,432.38

制表人：潘洋　　负责人：[illegible]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　　2023年

项　　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120,0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8,314.16
现金流入小计	13	1,128,314.16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2,885,132.02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23,614.52
现金流出小计	23	2,908,746.54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780,432.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780,432.38

制表人：潘萍　　负责人：[illegible]

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经上海市民政局批准登记，现持有上海市民政局颁发的统一代码（登记证号）为 53310000MJ49508543 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慈善组织）》。

类型：非公募基金会（慈善组织）。

原始基金数额：贰佰万元。

法定代表人：曾军。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2389 弄 3 号 1606 室。

业务主管单位：上海市民政局。

业务范围：开展扶贫济困、助学及其他形式的社会公益活动。（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开展业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6、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7、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

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8、税率

本基金会已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免税资格期限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398.00	398.0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718,143.66	2,937,711.28
合　计		4,718,541.66	2,938,109.28

2、净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限定性净资产		120,000.00	120,000.00	
2、非限定性净资产	4,718,541.66	1,008,314.16	2,788,746.54	2,938,109.28
合　计	4,718,541.66	1,128,314.16	2,908,746.54	2,938,109.28

3、收入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1．捐赠收入	2,626,660.00	1,120,000.00
其中：限定性捐赠收入		120,000.00
2．提供服务收入		
3．政府补助收入		
4．投资收益		
5．其他收入	27,289.85	8,314.16
其中：利息收入	14,809.85	8,314.16
收　入　合　计	2,653,949.85	1,128,314.16

其中：大额捐赠收入

本表列示累计捐款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普洛斯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中：捐款		2,500,000.00	2,5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上海普洛斯槎浦仓储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其中：捐款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4、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1. 捐赠项目成本	2,708,094.99	2,885,132.02
其中：泉爱.音乐	2,381,094.99	2,743,132.02
宁夏艺术职业学院捐赠	147,000.00	22,000.00
蓝天下至爱捐款	120,000.00	120,000.00
养老机构护理员防疫关爱项目	60,000.00	
2.提供服务成本		
合　计	2,708,094.99	2,885,132.02

5、管理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1. 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2. 办公费	28,400.00	23,000.00
3. 中介服务费		
合　计	28,400.00	23,000.00

6、筹资费用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手续费	850.20	614.52
合　计	850.20	614.52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补贴情况的说明

1、本届理事会成员情况

理事会成员	工作单位	理事会职务	2023年在基金会领取报酬（元）
曾军	上海际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	理事长	0.00
Mei Mingzhi（梅志明）	普洛斯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首席执行官	理事	0.00

诸葛文静	普开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副理事长	0.00
周春香	海特奇贝斯（上海）仓储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	理事、秘书长	0.00
孙晓芳	普芦仓储（上海）有限公司 首席执行助理	理事	0.00

本基金会无在职员工。

六、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在计算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七、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	收入	费用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总计
			人工费用	管理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直接筹资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泉爱.项目			2,338,257.68				404,874.34	2,743,132.02	2,743,132.02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本基金会的原始基金募集情况

捐赠方名称	捐赠原始基金	出资比例
普洛斯投资(上海) 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

2、本基金会的投资情况：无

3、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名称	性质	当年发生额
普洛斯投资(上海) 有限公司	捐赠	1,000,000.00

4、大额关联方交易余额:无

九、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本基金会无固定资产。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无

项目	期初结余	收入	业务成本	期末结余
蓝天下至爱		120,000.00	120,000.00	
合计		120,000.00	120,000.00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上述二〇二三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

单位负责人：曾军　　财务负责人：戴烨

日期:2024 年 2 月 28 日　　日期:2024 年 2 月 28 日

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SHANG Z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管理建议书

上咨会审 1（2024）第 238-1 号

上海泉爱公益基金会管理当局：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基金会 2023 年度会计报表进行审计。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计，对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提供的这份管理建议书，不在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项目之内，而是我们基于为贵基金会服务的目的，根据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问题而提出的。因为我们主要从事的是对贵基金会年度会计报表的审计，所实施的审计范围是有限的，不可能全面了解贵基金会所有的内部控制，所以，管理建议书中仅是我们注意到的，不应被视为对内部控制发表的鉴证意见，所提建议不具有强制性和公正性。

在审计过程中，我们了解了贵基金会内部控制中有关会计制度、会计工作机构和人员职责、财产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方面的情况，贵基金会基本得到执行，对贵基金会无管理建议。

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1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7742148813D

证照编号：07000000202109090015

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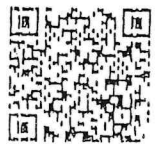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计安平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承办基建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代理纳税申报，代理设计财务会计制度，代理财务会计处理，资产评估和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审计咨询，审计服务（按资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2年08月20日

营业期限　2002年08月20日 至 不约定期限

住　　所　上海市普陀区武威路789号东大楼115室

本营业执照复印件
仅供第(638)号年　报告专用

登记机关

2021 年 09 月 0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